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本公佈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ezh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協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63)

有關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補充公佈

茲提述協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15日的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委任甘承倬先生(「甘先生」)為(其中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0年12月16日起生效。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提供以下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g)條須予披露有關甘先生之資料：

甘先生已就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指定任期自2020年12月16日至2023年12月15日為期三年，並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輪值規定。於其任職期間，甘先生可按每年港幣180,000元收取董事袍金，其由薪酬委員會參考其資格、經驗、所承擔的職責及現行市況等多項因素提供建議，並由董事會釐定。甘先生的薪酬將須接受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的年度評核。

以上補充資料不影響該公佈所載之其他資料。

承董事會命
協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存友

香港，2020年12月16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陳存友先生、葛紅兵先生、陳曉婷女士及沈軍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郭貞軍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甘承倬先生、張闖生先生及張書林先生。